



当前位置: 首页 > 教育教学 > 本科教学 > 通知公告

教育教学

通知公告

本科教学

- > 通知公告
- > 专业简介
- > 培养方案
- > 相关下载

研究生教学

成人教育

音乐学院2023级推免硕士研究生工作细则

发布日期: 2022-09-16 点击量: 174 来源:

为顺利完成2023级推免硕士研究生工作, 依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和音乐学院人才培养实际情况, 制定 2023级推免硕士研究生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李雪松

副组长: 李刚、田培培、蔡梦、李媛媛、刘海曙

秘书: 邱菲、钟毅、路伟兴

二、专家审核小组

教指委成员、各专业负责人 (李刚、田培培、司冰琳、高洁、王雨桑、李姗、周琴、周敏、李丹娜)

三、保研类别及报考说明

保研资格: 符合《关于做好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要求的推荐条件。申请“卓越教师培养项目”者须为本科师范专业学生。注: 有以下各项之一者不能推荐: (1) 有任何考试作弊行为者; (2) 有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者; (3) 在校期间有受记过及以上处分记录者; (4)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可兼报卓越教师培养计划 (限音乐类师范生)、支教保研。

四、成绩认定

(一) 截至推免报名截止日, 学生在教务系统成绩单中显示的课程成绩 (不含辅修), 按平均加权学分绩点对应的百分制分数计入学业成绩。

(二) 额外加分及认定依据

学生在校期间有如下经历或成绩者可获得奖励加分, 最终加分不超过4分。

1. 获得奖学金。加分总分不超过1分。

一等奖0.5分、二等奖0.3分、三等奖0.2分。可累加。

2. 参军入伍服兵役 (须经学校武装部出具证明)。加1分。

3. 国际组织实习经历 (须提供实习证明原件, 并经学校相关组织单位或学院鉴定)。加0.5分。

4. 科研成果。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公开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成果。累计加分但总计不超过1分:

(1) 核心权威期刊, 1分

(2) 核心期刊, 0.5分

5. 竞赛获奖。仅指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加分不超过1分。:

(1) 教育部、文化部认可的国际和国内表演比赛获奖,省部级及以上学科、学术竞赛获奖:一等奖1分;二等奖0.5分;三等奖0.3分。累计加分。

(2) 学院杯“学院奖”0.3分;“优秀奖”0.1分。不累计加分。

注:(1)刊物、比赛级别及论文学术质量由领导小组和专家组成员权衡认定。(2)集体获奖参照教务处文件执行。

五、各专计划分配

专业	总计划数	其中:卓越教师培养项目计划
音乐学(师范)	4	1
音乐表演	1	
舞蹈学(师范)	3	
录音艺术	1	

音乐学院

2022年9月

上一篇:音乐学院免试推荐研究生候选人名单

下一篇:音乐学院2022级推免硕士研究生工作细则

校图书馆 | 联系我们 | 院长信箱

版权所有:©2019 首都师范大学音乐学院 京ICP备05082108号-1 京公网安备:110402430068号



首都师范大学音乐学院
Music College Of 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5号首都师范大学

邮编:100048